

水利部财政部部署开展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作（转）

近日，水利部办公厅和财政部办公厅联合印发《关于开展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方案编制工作的通知》（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），部署开展 2021-2022 年全国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作。

《通知》明确，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内容主要包括工程体系建设、管理体系建设和生态体系建设，重点解决灌区工程完好率低、设施不配套、计量不完善等问题，提升灌区管理水平，提高灌区供水效率和效益，实现中型灌区“节水高效、设施完善、管理科学、生态良好”的总目标。改造方式为灌区整体性改造，实施期 2 年。改造完成后，灌区灌溉保证率应达到设计以上水平，骨干灌排设施完好率达到 90%以上，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 0.6 以上，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全面实施。

《通知》要求，各省级水利部门要会同财政部门依据有关要求组织编制省级 2021—2022 年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建设方案，同时组织灌区管理单位编制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总体方案，扎实做好项目前期工作，统筹谋划安排建设任务，为顺利推进项目建设打下坚实基础。

目前，我国共有 1-30 万亩的中型灌区近 7000 处，其中近半数位于全国产粮大县，是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重要基地，也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领域。自上世纪末以来，国家组织对约 2000 处重点中型灌区实施了节水改造，影响灌区运行的“卡脖子”问题初步得以解决，取得良好效果。

（来源：水利部网站）